

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做好 2026 年度第四批次建筑施工企业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建筑施工企业：

为组织做好我市 2026 年度第四批次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安全管理人员）考试报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10 月 19 日 8:30~10 月 20 日 17:00。

（二）报名方式。仅限工商注册地在烟台市行政区域内的独立法人企业在职人员参加，登录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网址：<https://fw.zjt.shandong.gov.cn:9131/>），点击“安全管理人员考核报名”—右上角“登录”—“企业登录”—“报名管理”—“安管人员”—“考试报名”，系统操作手册和报名流程可在“安全管理人员考核报名”页面查看。

未注册的建筑施工企业请先在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注册，审核通过后，企业账户方可进入系统。注册开通系统的企业需先绑定报考人员（个人账户—个人中心—发起单

位登记申请,企业账户--人员列表--个人单位登记--审核通过),再按照系统要求进入报名页面,选择报考人员上传报考材料。

二、考试时间、方式、内容和地点

(一)考试时间。考场随机安排,拟于10月23日9点起打印准考证,10月28日至30日举办考试。

(二)考试方式。使用计算机在线答题,现场给出考试成绩。

(三)考试内容。题库在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首页文档下载中下载。考题从题库中随机抽取,题量和评分标准见题库说明。

(四)考试地点:烟台市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认定考核基地(烟台市高新区滨海中路2018号烟台职业学院北门对面,可乘坐17路,61路,游1路,563路,566路,567路公交车至烟台职业学院北门站点下车)。

三、报考条件

(一)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

1.具有相应的文化程度、专业技术职称(法定代表人除外),企业专职安全总监应具备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2.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缴纳不少于一个月的社会保险);

3.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二)项目负责人(B类)

项目负责人B证分为项目经理和项目安全总监两种类型。

1. 项目经理应具备有效的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项目安全总监应具备有效的初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2.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缴纳不少于一个月的社会保险);

3.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三)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C 类)

1. 18 周岁至法定退休年龄,身体健康;

2. 具有中专(含高中、中技、职高)及以上文化程度或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 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缴纳不少于一个月的社会保险),从事施工管理工作两年及以上;

4. 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四、报考材料

(一) 通用材料

1. 身份证扫描件(采用身份证识别仪录入的无需上传);

2. 本人近期免冠正面电子照片(要求 jpg 格式, 5kb 以上、200kb 以下,采用身份证识别仪录入的无需上传)。

(二) 专用材料

A、B、C 三类人员需要在考试报名系统中上传以下材料:

1. 主要负责人 (A 类):

(1) 报考岗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的,点击“获取企业法人信息”,自动获取法人有关信息;

(2) 报考岗位职务为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总裁)、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的副总经理(副总裁)、分管生产经营的副总经理(副总裁)、技术负责人的,需提供企业任职证明原件扫描件;

(3) 报考岗位职务为企业专职安全总监的,需提供企业任职证明和有效的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上的聘用单位须与 A 证报考单位保持一致。

2. 项目负责人(B类):

(1) 报考岗位为项目经理的,考试系统自动比对获取注册建造师证书信息,证书信息一致的,无需提供证书;证书信息不一致的,一级注册建造师需提供注册证书原件拍照件,二级注册建造师请联系技术服务单位,联系电话:021-62567262。

(2) 报考岗位为项目安全总监的,需提供有效的初级或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原件扫描件,且证书注册类别必须为“建筑施工安全”,证书上的聘用单位须与 B 证报考单位保持一致。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

提供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考试系统中已自动获取到学历信息的,可不提供学历证书。

五、注意事项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电子证书最新要求,A、B、C 持证规则如下:

(一) 持有 A 证或 B 证人员报考 C 证,考试合格生成 C 证信

息时 A 证或 B 证自动注销；

（二）持有 C 证且符合相应报考条件，可报考 A 证或 B 证，考试合格生成 A 证或 B 证信息时 C 证自动注销；

（三）报考岗位职务为“企业专职安全总监”A 证的，必须上传有效的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扫描件，证书上的聘用单位须与 A 证报考单位保持一致。持有“企业专职安全总监”A 证人员，不得报考 B 证。如需报考 B 证，请先将 A 证职务变更为其他类型后再进行报考。

（四）持有 B 证人员，可报考 A 证。如报考岗位职务为“企业专职安全总监”A 证的，考试合格生成 A 证信息时 B 证自动注销。

六、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诚信考试。报考企业应提前准备报考材料，尽早进行网上报名；要确保报考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凡有不符合报考条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考生考试资格，已取得证书的，予以注销。

（二）充分准备，认真备考。本次考试不收取报考企业和考生个人任何费用，每名考生限报 1 个岗位，不安排补考。报考企业要组织本单位考生认真学习考试题库内容，督促考生按时参加考试、不得无故缺考；要提醒考生提前检查身份证是否带磁，避免因不能通过身份证信息校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

（三）全面审核，严格把关。市住建主管部门将对报考材料进行网上审核，审核时间为10月19日8:30—10月22日16:00，报考企业应随时关注网上审核结果。报名信息审核未通过的，可在10月22日12:00之前按照审核不通过原因进行补充修改，一经审核通过则报名信息不能更改；因填报信息有误或不符合报名条件且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修改、完善并重新提交申请的，视为自行放弃报名。因故无法参加考试的，请于22日17:00前取消考试。对报名材料存疑的，需现场审核。审核时间：2026年10月22日9:00~12:00。审核地点：烟台市莱山区观海路23号2号楼107。咨询电话：0535-6896203。

（四）考试纪律。考生需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在开考前30分钟到达考点。考生进入考场时需进行人脸识别和身份证核验，考生应提前检查身份证是否消磁、损坏，避免因身份证信息校验不通过无法参加考试。临时身份证、驾驶证、社保卡等其它证件一律无法通过核验。开考5分钟后无法登录考试系统，考生不得入场，开考30分钟后方可离场。严禁携带手机、电子记事本、移动硬盘、U盘以及书籍、小抄等物品进入考位，携带上述物品进入考场的，须存放考场指定位置。否则，按违纪处理。严禁替考、抄袭，一旦发现违反考试规定及作弊现象，将作为不良信用信息纳入信用考核，并依法依规予以严肃处理。

附件：各区市主管部门咨询电话

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10月12日



附件

各区市主管部门咨询电话

序号	区市	联系电话
1	长岛区	3212816
2	栖霞市	5212662
3	福山区	6307279
4	招远市	8113002
5	龙口市	8517909
6	黄渤海新区	6396738
7	蓬莱区	5656361
8	芝罘区	6021607
9	高新区	6922323
10	牟平区	4339021
11	莱山区	6881813
12	海阳市	3602801
13	莱阳市	7223557
14	莱州市	2452761